

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文萃南街 129 号;联系电话:0955-7655586;办公时间:夏季 8:30—12:00, 14:30—18:30;冬季 8:30—12:00, 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邮编:755000;电子邮箱:zwssptqsw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沙坡头区水务局紧扣自治区、中卫市及沙坡头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有序增加公开深度、有效提升公开精度,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以公开明权责、以公开促规范,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机关。

（一）主动公开

2021年，共计公开本部门信息160余条。其中：财政预决算公开7条，会议公开类信息7条，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3条，重点项目建设实施与报告类信息4条，公示公告类信息10条，节约用水类信息2条；积极办理答复12345热线反映诉求77条，信访件3件。公开农村人饮安全工程管理情况。制定并在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公示了《沙坡头区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三个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进一步压实了农村饮水安全管理责任，强化了农村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管理，巩固了农村饮水安全成果。公开水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在沙坡头区政府网站上更新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库、沙坡头区水务局权责清单、严格落实依法审批工作，2021年共受理行政许可审批事项141件，下发准予许可决定书141份，所有行政审批信息于5个工作日内在“宁夏十公示”网站上予以公示；将77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行政许可下达情况予以公示，年内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675.83万元。公开库坝责任人情况。对沙坡头区2021年度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及防汛“三个责任人”、沙坡头区2021年度淤地坝防汛“三个责任人”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保障了汛期库坝安全度汛。公开各级河长、湖长情况。根据领导干部调整情况，对2021年沙坡头区河湖长制责任河（沟）道及湖（库）三级河长、湖长名单进行变更公示，进一步明确河湖长责任。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沙坡头区水务局本机关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

收取信息处理费。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安排专人负责水务信息网上发布，发布前严格按照要求，填写《中卫市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查表》，落实三级审签程序，未经审查的信息一律不在网上发布，确保发布的水务信息符合政务公开条例规定。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开设政务新媒体“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微信公众号开设按照要求逐级报备，微信关注量 430，2021 年发布单位动态信息 45 条，转载其他信息 424 条。二是强化网络信息内容清理排查，定期排查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平台信息发布是否准确权威，是否存在敏感词汇和不适当言论等，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

一是及时更新完善各项信息。根据领导干部调整通知，及时更新区水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局领导班子成员职责分工，区水务局政务公开指南等信息，促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二是制定定期检查考核制度，由分管领导负责，每季度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一次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整改，不断提升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75.8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沙坡头区水务局虽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社会公众需求还有差距。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工作动态信息更新量不多。二是公开的时效性不够强，个别动态性的内容没有及时更新。三是公开的信息时有错误。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及时发布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易于传播的政策信息。定期对部门动态及网站其他栏目进行更新，加大公开性文件、信息校核力度，避免出现错误；所有信息经领导审核后第一时间发布。同时，加大对政务新媒体的运行管理，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正确回应社会舆论，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

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自治区、中卫市及沙坡头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实际制定了《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公开了水政执法、重点项目建设、财务预决算等重点领域信息，发布了推动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进展和成效，对《沙坡头区 2020 年水权交易工作实施方案》《沙坡头区农业水权交易实施细则》《沙坡头区水权水价综合改革推进全域全员全行业节水实施方案》《引扬黄灌区农业用水价格调整及执行方案》进行了解读，并在政务新媒体上进行了发布。

为提高广大群众对水利工作的关注度、参与度和支持度，提高群众满意度、幸福感。9 月 24 日，邀请水利专家、企业家、职工代表、服务对象等 25 人，组织开展了以“水润万物，惠民生”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实地观摩、交流座谈、意见建议征集的形式，积极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搭建政民互动桥梁，在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灌溉管理服务、水土保持、水生态保护等方面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联系，推动政务服务与政务公开全面提升。